

快訊

107年6月1日星期五

會址: 台北市 100 北平西路三號

台北車站六〇四四室

電話: (02) 2389-6116

(02) 2381-5226 轉 3072

傳真: (02) 2389-6134

敬請張貼

工會把關過端午 程序完備無懲處

敬請會員儘早規劃端午節連續假期

臺灣鐵路工會要求路局於每年清明節、端午節、中秋節比照春節發放出勤獎金,補償同仁犧牲假日出勤之辛勞。歷經勞資雙方多次協商仍無共識,並於本(107)年5月16日第38次勞資會議決議:各相關人員於各法定放假日之權益,依勞動基準法第37條規定辦理。

臺灣鐵路工會在此呼籲,會員於端午節疏運期間無法配合出勤者,請儘早完成請假程序並妥善規劃假期,俾利鐵路局安排替補人力。由於工會已完成相關法定程序,完全排除被懲處之問題,敬請會員輕鬆安排佳節假期。

臺灣鐵路工會在此要求鐵路局遵守勞資決議,不得以任何不當方式強迫員工 出勤,並尊重會員國定假日出勤意願並予適法辦理。